

证券代码：833528

证券简称：宁波中药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方明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的《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

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方明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董事会对符合条件的董事会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，并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，提名方明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，任期三年，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5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赵丽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董事会对符合条件的董事会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，并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，提名赵丽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，任期三年，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吴鼎爱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董事会对符合条件的董事会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，并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，提名吴鼎爱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，任期三年，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贝丹瑜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董事会对符合条件的董事会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，并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，提名贝丹瑜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，任期三年，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徐冉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董事会对符合条件的董事会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，并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，提名徐冉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，任期三年，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信息豁免披露内部审核程序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，避免同行企业的不正当竞争、保护商业秘密，根据公司保密制度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，审议通过公司信息豁免披露的审核流程为：董事会秘书根据信息披露豁免登记材料登记，报公司董事长签字确认，并加盖公司公章确认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<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提请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2 日